

100003  
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 
**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** 服務代理人  
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
<https://ecorp.ctbcbank.com/cts/index.jsp>  
 客服語音專線：(02)6636-5566(股票代號：2347)

127

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 
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

(限向郵局窗口交寄)



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，應按信函交付郵資

股東 台啟

- COVID-19(新冠肺炎)疫情期間
- 請股東多加利用「股東e票通」(www.stockvote.com.tw)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。
  - 股東欲出席股東會現場，請自備口罩並全程佩戴，且配合量測體溫。倘股東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.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，禁止股東進入股東會會場。
  - 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，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，屆時將另行公告。

開 會 通 知 書

- 茲訂於民國110年6月3日上午9時整假台北市南港路一段209號B棟1樓國際會議廳(受理股東報到時間：上午8:30起，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)舉行本公司110年股東常會，會議召集事由：(一)報告事項：1.報告109年度營業狀況。2.審計委員會查核109年度決算表冊報告。3.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。4.109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。5.修訂「行為準則」部分條文報告。(二)承認事項：1.承認109年度決算表冊案。2.承認109年度盈餘分派案。(三)討論事項：修訂「股東會議事規則」部分條文案。(四)選舉事項：選舉董事案。(五)其他議案：討論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。(六)臨時動議。
- 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派總金額共計5,504,224,994元，每股配發新台幣3.3元。
- 1.本次股東會董事應選人數：董事7人(含獨立董事3人)。  
 2.採提名制之候選人名單：【董事：美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：苗豐強、杜書伍、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：周德虔、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：楊香芸】、【獨立董事：宣建生、葉匡時、沈臨龍】。  
 3.各候選人之學經歷等相關資料之查詢網址為：<http://mops.twse.com.tw>。
- 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其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，查詢網址為：<http://mops.twse.com.tw>。
- 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，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，請於「出席通知書」上簽名或蓋章後(無須寄回)，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；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，請於「委託書」上簽名或蓋章，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，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。
-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，本公司將於110年5月3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揭露於證基會網站，投資人如欲查詢，可直接鍵入(<https://free.sfi.org.tw>)至「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」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。
- 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，行使期間為：自110年5月4日起至110年5月31日止，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「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」【<https://www.stockvote.com.tw>】，依相關說明操作之。
- 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」。
- 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。

此 致  
 貴股東

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



110 出席通知書

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10年6月3日舉行之股東常會，請 察照。

此 致

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

股東：  
 戶號：  
 股東：  
 戶名：

親自出席簽章處

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，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 
 中國信託蓋章處

110 出席簽到卡

時間：110年6月3日上午9時整  
 地點：台北市南港路一段209號B棟1樓國際會議廳

股東戶號：  
 持有股數：

第1聯

郵筒內裝有附件，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 
 中華郵政(股)公司許可號碼：0038號  
 信風公司印製，服務專線：(02)2225-1430

第2聯

第3聯：親至股東會現場辦理簽章後  
 親至股東會現場辦理簽章後

請貼郵票

市縣

區鎮鄉

里村

街路

寄件人：\_\_\_\_\_

號

( ) 樓

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收

127

1000-0003

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(中國信託重慶大樓)

第1聯

第2聯

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

戶名	統一編號 (身分證字號)	戶號	127
說明事項	一、採用匯款者(限本人帳號)，匯款處理費10元由股利款中扣除。 二、未採用匯款者，本行將以掛號郵寄支票方式給付(郵資及作業處理費合計31元，由股東自行負擔)。	原登記匯款帳號	聯強
<b>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請勿寄回</b>			
印鑑	銀行名稱	銀行代號	銀行存款帳號(分行別、科目、帳號、檢查號碼)
	郵局	存簿(冊)	700 局號

※貴股東如新增或變更匯款帳號時，請於右列「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」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鑑後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。

委託書填表須知

- 委託書應依《公司法》第170條及《證券交易法》第43條之規定辦理。
-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。
-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委託他人代為填寫。
-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委託他人代為填寫。
-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委託他人代為填寫。
-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委託他人代為填寫。

第3聯

委託書		委託人(股東)	編號
一、茲委託 (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)為本股東代理人，出席本公司110年6月3日舉行之股東常會，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一) 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。(全權委託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二) 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，下列議案未勾選者，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。 1. 承認109年度決算表冊案： (1) 承認 (2) 反對 (3) 棄權 2. 承認109年度盈餘分派案： (1) 承認 (2) 反對 (3) 棄權 3. 修訂「股東會議事規則」部分條文案： (1) 贊成 (2) 反對 (3) 棄權 4. 選舉董事案。 5. 討論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： (1) 贊成 (2) 反對 (3) 棄權 6. 臨時動議。 二、本股東未於前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兩者，視為全權委託，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，不得接受全權委託，代理人應依前項(二)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。 三、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。 四、請將出席證(或出席簽到卡)寄交代理人收執，如因故改期開會，本委託書仍屬有效(限此一會期)。此致 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		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地址	127 聯強

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：